

防灾减灾预则立

To Carry Out the Policy of Putting Prevention First in Disaster Reduction Work

罗祖德

(华东师范大学,教授 上海 200062)

90年代以来,我国洪涝灾害连连不断。1991年太湖流域、江淮大地遭受了严重的水灾,直接经济损失在20亿人民币以上。

1996年又是一个洪涝年。长江流域,珠江流域,黔、皖、浙、赣、鄂、川、湘相继发生洪灾,新疆天山南北也遭水灾,通往南疆的铁路路基被冲断。6月初,江西中部地区连降暴雨,导致山洪暴发,全省倒塌房屋5700多间,180万人受灾。6月底,皖、浙两地突降暴雨,皖南地区最高降雨量为180毫米,宣州市遭大灾,致使皖赣铁路多处塌方,大范围路基被冲毁,钢轨悬空,20余座桥台移位,桥基路基被毁,皖赣线全线中断,安徽全省灾民达538万人。同时,浙江遭特大暴雨袭击,数十万亩农田受淹,全省受灾面积达21个县(市、区)、427个乡镇,受灾人口451万,杭州市区24小时雨量达186毫米,一些公路交通中断。7月中旬湖北、广西再次暴雨成灾,江汉平原、鄂东南、鄂东北外洪内溢,510万亩农田被淹,长江监利以下各站水位全部突破警戒水位,武汉市险情频仍。广西柳州地区遭受本世纪初以来最大洪水肆虐,柳江上游的三江、融安、融水三县交通、通讯全部中断,2万多人被洪水围困在房顶,水位超过警戒线8~10米,广西柳江7月18日水位曾达91.72米,柳州市被淹没在洪水之中,停水停电,交通、通讯中断,湘桂铁路柳州段大桥遭受严重威胁,有关部门用50节货车满载石头压住桥面、保护大桥,柳州6座公路桥也被水淹……。

面对洪泛遍野的灾害,人们不禁要问:是天漏了吗?大河、大湖为什么一下雨就涨上天?大城市为什么稍见大雨就水满为患?是天灾还是人祸?

大灾之后,人们不得不认真思考、不得不科学地研究。洪涝灾害的频仍,有“天”即大自然的原因,也有人的因素。说是天,那是地球大气圈进入活跃期,气温升高、台风加密、梅雨季节的锋面久久滞留在一个地区……。说是人的因素,是人“错”了位,遭到了大自然的报复,受到了老天的惩罚,我们至今还在受40年前“开荒开

到山顶上,插秧插到湖中央”酿成的罪,还在受“要高山低头,让河水让路”造成的过,还在吃“占有湖泊、占有河道、占有泄洪区、大兴土木、办厂兴宅”造成的苦果。

是啊!是人占了水的“位”,水才占你人的“位”。如果在当年人类越位时,有一个吹犯规的裁判该多好。看来,今天的水灾频频,是天灾,又是人祸,应了“天灾八九是人祸”这句格言。

那么面对连年不断的洪涝灾害和还将出现的洪灾,我们又怎样防范呢?

在1994年的洪灾中,发生过的一个小故事倒是发人深思的。

在水灾多发地区的某县有相邻两个乡,甲乡鉴于多年遭灾的教训,乡长未雨绸缪,早就组织民众兴水利、筑河堤,在乡的周围建成一个严严实实的防涝“小包围”;乙乡乡长却在嘲笑甲乡是“杞人忧天”、“庸人自扰”,没事找事。结果,到了七八月间特大洪水袭来,甲乡安然无恙,而乙乡没有河堤保护,成了一片汪洋。预则立,不预则废这个简单的道理从这里已经十分清楚了。可是,乙乡由于没有预先筑堤,乡长在抗洪抢险中身先士卒,成了抗灾英雄,受到了县领导的表彰,而甲乡乡长由于事先作了充分准备,躲避了洪水侵袭却反而默默无闻,没有得到应有的肯定。

这是一个发人深省而又带有普遍意义的事例。在防灾救灾的投入中,往往是重救轻防;对防灾的投入,总是很难到位。而一旦遭灾,又不得不付出十分高昂的代价。群众尖锐地批评为“有钱送葬,没钱买药”。

抗灾重在防。防病先于治病,预则立的思想尽管在我国许多古籍中曾被十分精辟地论述过,但直到今天还没有形成普遍共识。史书上曾记载着春秋战国时杰出的医学家扁鹊与魏文侯的一段对话,大意是这样的:魏文侯问扁鹊,你们兄弟三人谁的医术高?扁鹊毫不犹豫地回答:是兄长。魏文侯很奇怪,既如此,兄长们为何不及你出名呢?扁鹊说:大

哥治病能从病人的神情中看出征兆,未有形而治之,故名不出家;二哥治病,能从病人的毛发中看出症候,不等病发作就治愈了,故名不出乡;唯有我,等病人病重了,才敢下重药,动手术,救病人于垂危之中,反而闻名天下(引自刘剑欣《愿今人听懂扁鹊的话》)。

在现实生活中确是这样,治病的高手和动手术的一把刀总是要比防疫的公共卫生医生吃香。同样是治病,如果医生在病人病未发生时就预防了,或病始发时就治好了,避了一场灾难,那怕医术再高明,也不容易受人赏识,而只是当病人卧床不起,乃至病情危重时,病人尽管受尽了折磨,吃够了苦头,一旦治好,将会对医生佩服得五体投地,视为再生父母,医生也因此红极一时,重赏有加了。

魏文侯是否听懂扁鹊防重于治的道理,我们且不去考究。但某县领导肯定是不明白防灾重于救灾这一浅近易懂的道理的。否则,他为什么不想条件相同的两个乡同样遭到洪水侵袭,何以一个安然无恙,另一个损失惨重呢?披红带花、重赏有加的难道不首先该是未雨绸缪的“扁鹊兄长”——甲乡乡长吗?当然,在抗洪救灾中舍生忘死、奋不顾身保护国家和民众生命财产的乙乡乡长的行为也应该肯定。问题在于,我们首先不应忘却那些防患于未然的人们,否则会导致错误,使人误认为:先防不如后治。不能忘却了未雨绸缪总比亡羊补牢要好、固若金汤总比水漫金山要好的道理。遗憾的是,在现实生活中,不少“扁鹊兄长”和甲乡乡长把功夫用在除病,防患于未然,总是不如起死回生那么容易引起“轰动效应”,因而常常被有些领导乃至大众所忽略。而“反面文章正面做”,总想把“不应该发生的故事”变成一曲“惊心动魄的英雄战歌”,或以“付学费、买经验”来掩饰自己的疏忽和过错的虽是少数,但也常有发生。

事实上,抗灾“预则立”,也是人们在无数次与重大自然灾害抗争中以鲜血和生命换来的教训,不论水灾或地震都是这样。在唐山地震过去20年的今天,人们悟出了“预报是防震减灾的基础”的道理,是十分深刻的。

1976年1月,我国地震科学工作者曾对唐山地震作出过中期预报。在北京召开的海城地震科学讨论会暨1976年全国地震趋势会商会上总共预报了4个地区,唐山就在其中。会议指出:北京东南至渤海湾一带,特别是唐山到朝阳、唐山到北京,有5~6级地震。关于唐山的中期预报报告,国务院也转发了。由于当时处于“十年动乱”之中,也因为对预报没有采取相应的措施,对年度预报应该怎么办缺少经验和办法,因此没有把这一正确预报转化为抗震、防震的强大物质力量,终于未能减轻唐山大地震的灾难。在唐山人付出了如此惨重的代价之后,

人们对“预则立”、地震预报的重要性是刻骨铭心的了。人们痛定思痛,方才说出了:如果没有其他因素干扰,及时采取躲避、防范等有效措施,兴许会出现又一个“海城”奇迹,使数十万的唐山人幸免于难,至少唐山地震的损失将会大大减少。

如今预报是防震减灾的基础,已成为人们的共识,并已化为抗震抗灾的物质力量。

90年代初,我国地震科研部门预警我国已进入地震高发、频发期,并预报了我国西部地区发生6~7级以上地震的可能,从宏观的区域上给广大人民有了抗震防震的精神和物质准备。1995年6月3日~7月12日,我国云南孟连、中缅边境连续发生5.5级、6.2级、7.3级强烈地震,由于地震部门事先作出了中短期预报和临震跟踪预报,各级政府采取了有力措施,使震灾中人员死亡减少到11人,取得了良好的减灾效果。

目前,我国的地震预报,经过一代人的努力已居世界先进行列。从1975年2月成功地预报海城地震始,我国已成功地对10次6级以上的大震作出了短临预报。海城地震的预报业经联合国科教文组织审评认定,从而使中国成为唯一对地震作出过成功的短临预报的国家而载入史册。同时,我国地震部门对地震应急对策研究也取得了巨大进展,我国已经能够在世界范围内地震发生后半小时内快速测定境内5级以上和境外任何地点7级以上的地震(据1996年7月22日新华社)。

唐山地震后,我国积极开展了地震应急研究。目前,在地震中长期预报和震害预测的基础上,已有2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15个省会或中心城市制定了“地震应急预案”。有了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破坏性地震,就可以根据预案进行抗震救灾,做到有序、有效、忙而不乱,取得最佳救灾效果。

1994年四川沐川5.7级地震,1994年台湾海峡7.3级地震,1995年甘肃永登5.8级地震和1996年云南丽江、新疆阿图什—伽师6.9级地震、内蒙古包头6.4级地震发生后,短时间内,地震部门就测出震中、震级,当地政府和救灾部门,按应急预案很快到位,及时抢救,均取得了很好的求灾实效。

同时,在一片废墟上建设起来的新唐山,已成为我国防震性能最好的城市。新唐山的所有新建工业和民用建筑,均按照地震危险性分析结果和地震影响小区所确定的地震烈度进行抗震设防,一般按照8级烈度设防。使现有的建筑物做到“小震不坏,中震可修,大震不倒”,基本能保证地震时的人身安全。

综上所述,灾害是不可避免的。但灾害是可减轻的,防灾是可以做到的。防灾重在预,预则立是人们对付各种灾害的不可忽略的一个前提。

(责任编辑 蔡德诚)